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071)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宣武門內大街4號華濱國際大酒店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下列各項本公司的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有關選舉及委任以下人士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成員，任期由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為止的以下決議案；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及落實其作為董事的薪酬(附註1)：

1.1 趙建國先生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周連青
董事會秘書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李慶奎(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建華(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王映黎(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斌(執行董事)、苟偉(非執行董事)、褚玉(非執行董事)、張科(非執行董事)、丁慧平(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大樹(獨立非執行董事)、宗文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傳順(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

附註：

1. 建議選舉董事

(1) 累積投票制

根據有關中國法規及規則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選舉董事將採用累積投票制。因此，參與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持有的本公司每一股份均擁有與候選董事數目(即臨時股東大會為一名)相同的投票權，各股東可以將其全部投票投給一名候選人，也可以分散投給多名候選人。各股東投給全部候選人的表決票數之和(包括贊成和反對決議案)不得超過其擁有的總表決票數。

(2) 董事之辭任及建議選舉董事

於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日期，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即李慶奎先生、陳建華先生、王映黎女士、陳斌先生、苟偉先生、褚玉先生、張科先生、丁慧平先生、王大樹先生、宗文龍先生及王傳順先生。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李慶奎先生因工作變動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生效。李慶奎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本公司之任何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建議委任趙建國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成員，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時止。

(3) 董事候選人詳情

據董事所知及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趙建國先生概無於最近三年在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集團的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職務。此外，趙建國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日期，趙建國先生並無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所指之本公司股份權益。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董事會應獲授權釐定及落實趙建國先生的薪酬。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概無有關委任趙建國先生為董事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香港上市規則」)敦請股東垂注。

趙建國先生的簡歷

趙建國先生，中國國籍，生於一九五八年九月，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持有碩士學位，為高級工程師。趙建國先生現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董事長兼黨組書記。趙建國先生曾在唐山總發電廠、中國華北電力集團公司(局)、國家電力公司、廣西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局)及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任職，在電力管理方面具有逾30年經驗。

2.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及暫停辦理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註冊股東」)，於完成必需的登記手續後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為確定H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六)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H股股東如欲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最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有關過戶文件連同相關的股份證書送交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3. 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手續

- (1)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註冊股東，須在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星期三)或之前將已填妥及簽署的書面確認回條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請採用「出席回條」或其複印件作為書面回覆。除前述要求外，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註冊股東須在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星期三)或之前將其過戶文件副本及有關股份證書副本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
- (2) 註冊股東可親自、以郵遞或傳真方式將必需的登記文件送交本公司。收悉上述文件後，本公司將完成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程序，並以郵遞或傳真方式發出臨時股東大會入場證副本或傳真副本。股東或其代理人在參加臨時股東大會時，可以用入場證副本交換入場證正本。

4. 代理人

註冊股東有權通過填妥「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代理人委任表格」)或其複印本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股東。如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該等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由註冊股東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委託人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註冊股東的委託人簽署，則授權該委託人委任代理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如註冊股東為一法人，則其代理人委任表格應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人士簽署。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填妥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的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5. 其他事項

- (1) 每位股東(或其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股份的數額行使表決權，每一股股份有一票表決權。
- (2)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約半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 (3) 本公司辦公地址及董事會秘書室之聯絡資料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西城區宣武門內大街2號
電話：(86)10 8356 7903
傳真：(86)10 8356 7963

(4)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及聯絡資料如下：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電話：(852)2862 8628

傳真：(852)2865 0990 / 2529 6087

* 僅供識別